青峰府发〔2022〕47号

重庆市永川区青峰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2年青峰镇消防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村（居）居民委员会，镇属各部门，区级延伸部门：

经镇政府同意，现将《2022年青峰镇消防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永川区青峰镇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2年青峰镇消防工作要点

根据《重庆市永川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全区镇消防工作要点的通知》（永防发〔2022〕4号）文件要求，为加强全镇消防工作，有效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本要点。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以全面实施重庆市永川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为统领，从强责任、强治理、强基础、强救援四个方面协同发力，提升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能力，确保全区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为全面实施青峰镇“一二四四”总体发展思路保驾护航，为党的二十大和市第六次党代会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重点任务

（一）完善消防安全责任运行机制。

1﹒全面落实党政“一岗双责”。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和《重庆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成立由镇政府主要负责人牵头，分管负责人具体负责的消防安全委员会，落实党政办公会定期研究部署消防安全工作制度和消防安全警示约谈、督导考核等机制，并纳入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实绩目标考核。

2﹒主动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将消防安全全面融入行业日常管理，常态化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督查督办和约谈提示，每月分析形势、每季度召开会议、每年组织考评。经发办、应急办、民社办、文化服务中心、医院、教管中心等部门，跟踪推进消防安全遗留隐患整治，持续开展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活动，培育打造行业标杆示范单位。开展年度行业消防安全“四个一”活动，开展一次全行业消防安全形势评估，组织一次行业消防安全突出问题排查整治、举办一次行业重点人群消防安全培训。规环办依法依规开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派出所依法依规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宣传教育和委托执法，并纳入绩效考评、督导检查等范畴。

3﹒督促落实单位主体责任。社会单位全面运用《火灾风险自查指南》《火灾风险检查指引》，建立完善火灾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机制，提高“四个能力”建设。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要健全消防安全机构，加强消防安全培训，火灾高危单位要配备疏散逃生设备，按规定开展防火巡查，每半年组织消防培训和疏散演练，投保火灾公众责任险。

4﹒强化消防工作统筹协调。加强我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建设，及时调整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实体化运作各级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配强工作力量，实现定人、定职、定责，更好发挥统筹指导职责。强化各级消防安全委员会议事协调职能，落实季度例会、会商研判、督查督办、警示约谈等制度，加强重点时段、重要节日、重大活动和典型火灾事故提示警示，牵头行业主管部门常态化开展联合检查、联合宣传、联合培训、联合督导。

5﹒健全火灾事故调查处理机制。固化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共同参与的火灾事故调查处理模式，逐起对造成人员死亡或重大社会影响的火灾事故启动延伸调查，倒查工程建设、中介服务、消防产品质量、使用管理等各方主体责任。及时跟进调查处理结果，对完成延伸调查的火灾事故开展“回头看”，对相关责任单位、人员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情况开展评估，不断压实消防安全责任。

（二）攻坚推进消防安全整治“三年行动”。

6﹒强化厂房库房消防专项整治。应急办、经发办等部门持续加大厂房库房火灾隐患整治力度，综合采取“拆、搬、改、关”等措施，“清单化、台账式”推动隐患问题整改销案。同时要加强重点监管，建立完善联合执法机制，加大执法检查频次，督促企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建立消防安全监管长效机制。规环办、城建办等部门要把好源头关，依法查处违法用地、违法建设等行为。

7﹒实施自建房重大火灾风险综合治理。对具有生产、经营、租住使用功能之一，且住宿人员达到10人及以上的自建房开展综合治理，重点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或其他易燃材料；违规设置室外电动车集中停放、充电雨棚；外窗、疏散走道安装防盗网、广告牌、铁栅栏；居住区域与其他区域，或居住区域内各房间未完全分隔；电动车及蓄电池在室内停放、充电；安全出口、疏散楼梯不足；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区域内设置的居住场所，或租住场所内设置不符合要求的冷库等突出问题，建立底数清单和问题台账，分级分类推进整改销案。

8﹒强化重点对象消防安全风险防控。立足“两个根本”，针对辖区“三合一”场所、九小场所、三无小区、石油化工企业、养老机构、学校、医院等传统高风险，以及燃气、老旧商住楼、易地搬迁、疫情防控等关系民生民安的场所，分析研判风险，因地制宜地开展专项治理，实行分类化排查、差异化监管、标准化创建。加强重大及区域性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区县政府挂牌督办要求，综合运用挂牌督办、抄告通报、警示约谈、媒体曝光等措施督促整改，每季度集中曝光一批重大火灾隐患。

9﹒抓好重要节点火灾防控工作。紧盯党的二十大、市第六次党代会等重要会议，西洽会、智博会等重大活动，五一、国庆等重要节日，提升火灾防范等级，加强形势预研预判，提前发布针对性风险提示，加大不放心区域、不放心场所和高风险对象的消防安全检查力度，落实力量对涉会、涉节场所实施重点监护，确保社会面不发生大的火灾事故，活动场所不发生火灾事故。

（三）扎实推进消防基层基础建设。

10﹒推进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根据《重庆市永川区城乡消防规划（2020—2035年）》，我镇要全面融入城市更新行动，同步推进消防站、市政消火栓、消防车通道等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年内补齐场镇市政消火栓。结合乡村振兴战略、村镇合并和小城镇及村寨改造等工作，规划建设镇、农村消防器材配置点、消防取水等设施。持续将消防设施改造纳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计划，并完成老旧小区消防设施改造任务，强化老旧小区消防设施改造后的监管。

11﹒加强基层消防安全治理。鼓励采取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方式，聘请专业机构、专业人员开展消防安全评估、火灾隐患排查、消防宣传培训，提高消防管理质效。做实社区消防工作机构，完善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健全风险隐患“吹哨人”制度，发动群众查找、报告身边火灾隐患；将基层消防工作纳入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和社区治理智能化网格化共治平台建设范畴，探索建立全区消防信息化监管平台。

12．完善消防安全监管机制。持续开展消防委托执法，在赋权或委托范围内依法履行消防行政执法权限，健全消防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工作制度，实施消防执法“清零”行动。派出所依法开展消防监督检查、消防宣传教育和消防委托执法工作，受消防救援机构委托实施消防行政处罚，开展社区居民和监管对象从业人员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13．提升火灾防控智能化水平。依托“智慧城市”和消防大数据实战应用平台，建设消防安全协同管理系统，推进消防远程监控系统应用，运用科技化、信息化手段对高风险对象实施精准有效监控。拓宽数据采集渠道，加快各类火灾防控、灭火救援辅助决策等政务数据融汇共享。推广应用社会公众服务系统，实现消防宣传教育、公共预警、信息查询、行政事项申报等功能上线运行。继续在小单位、小场所、群租房、农村自建房和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家庭，推广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简易喷淋、电气火灾监控、漏电保护装置等设施，增强自防自救能力。

14﹒强化消防宣传教育。各村居明确一名消防宣传员并开展“全民消防‘五进’有我·2022”等主题消防宣传活动，年内组织不少于一次疏散逃生演练。巩固微信、抖音等新媒体宣传平台，打造“消防融入生活”。镇应急办每月要组织发动消防志愿者、消防宣传员和网格人员进农村、进社区、进家庭、进企业，宣传普及消防安全常识。镇中小校每学年消防安全教育课程不低于4课时，做到学生消防教育教材人手一本。司法所、社保所、农业服务中心等部门要将消防安全纳入普法教育、国民素质教育、职业技能培训、城乡科普教育和党政领导干部必训内容，应急、民政、公安等部门要将消防业务纳入安监员、村(居)委负责人和公安派出所民警业务培训内容。镇政府每年要组织网格员、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及管理人，微型消防站队员、志愿消防队等重点群体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和救援技能培训不少于2次。

（四）全面提升灭火救援综合能力。

15. 加强微型消防站和消防队建设。各村（社区）微型消防站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备勤，妥善保管消防器材，充分发挥微型消防站的功效，确保发生火灾事故能够快速响应、妥善应对、高效处置。镇政府要整合各方力量，组成一支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和志愿消防队伍，各村居要加强社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充分发挥民兵组织、民间力量的作用。应急办要搭建部门会商平台，定期研判安全风险;健全应急联动机制，组织应急救援队伍开展综合演练。

16. 加强消防装备和应急保障建设。建立政府统一领导，应急、农业、公安、民兵、医疗急救等部门，以及水、电、气等公共事业单位共同组成的灾害事故抢险救援体系。建立完善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器材及灭火药剂联勤保障、动态存储、应急供应和技术保障等社会联动机制。

17﹒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按照“全面覆盖、注重实效、标准适当、就近可及”的原则，壮大政府专职消防队伍、企业专职消防队伍、志愿消防队伍和微型消防站力量，新招录政府专职消防员15人。优化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布点，结合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制定政府专职队伍建设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织密农村地区专业消防力量网络，最大限度压缩火灾扑救响应时间。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运行管理，组织实施人员素质、装备能力、管理水平提升工程，落实日常运行、器材装备保养更新、队员执勤值班补贴等经费保障，提升队伍履职能力。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消防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稳定。各村居和责任部门要坚持安全发展理念，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将消防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落实责任，完善机制，强化保障，不断提升消防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坚决确保火灾形势持续稳定。

（二）强化统筹协调。各单位要进一步细化本地区、本行业消防工作年度目标和任务，明确工作标准和完成时限，定期进行梳理盘点，落实工作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按期完成。

（三）强化督导问责。消防工作已纳入我镇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范畴，对工作责任不落实、重点工作推进缓慢的单位，镇安委会将及时进行通报批评和警示约谈。凡发生亡人火灾及有影响火灾事故的，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责任倒查，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重庆市永川区青峰镇党政办公室 2022年4月15日印发